

宜蘭縣蘇澳鎮蘇澳國民小學 「推動反霸凌安全學校計畫」

壹、計畫目標

一、總目標

推動以「防制校園暴力霸凌」為中心議題之安全學校，整合學校行政、教學、空間環境、心理輔導、健康服務、社區合作等策略，期能完善校園暴力霸凌之發現、處理及追蹤輔導流程，達成營造友善校園之目的。

二、子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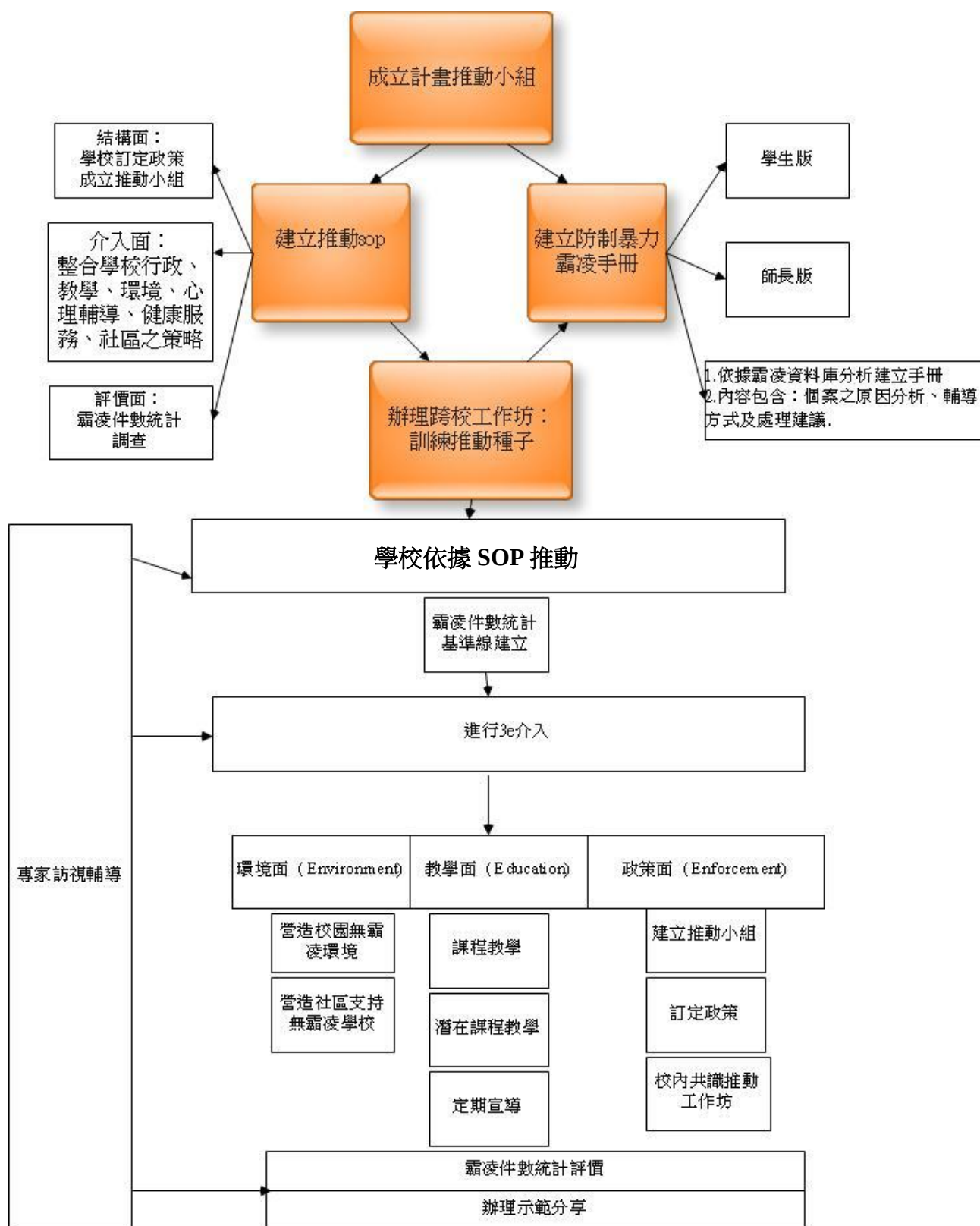
- (一)建立整體推動機制、架構及流程，落實校園暴力霸凌防制之推動。
- (二)建立跨處室(單位)之推動標準作業流程(SOP)，以有效推動校園暴力霸凌防制。
- (三)有效降低校園暴力霸凌件數，逐漸改變學生偏差行為模式，並進一步提升校園教職員與學生對暴力霸凌防制等相關認知。
- (四)建立考核評價機制，評估推動之成效。
- (五)建立、充實暴力霸凌防制推動成果整合平台，促進資源分享及經驗交流；成為蘇澳鎮之反暴力霸凌安全學校的示範學校，建立以「防制校園暴力霸凌」為中心議題之安全學校示範。

三、實施原則：

- (一)維護學生之尊嚴，保密及保護通報學生或受害學生。
- (二)採取公正、公平但不公開原則辦理，以確保學生權益。
- (三)對於霸凌學生，應列為高關懷之個案，給予更多的關懷、進行合理明確的規範，導正其偏差之行為。

貳、計畫執行內容

一、計畫推動架構圖



二、創新策略：

（一）落實品德教育，營造尊重、平等、關懷的友善校園，消弭霸凌事件。

1. 實施品德教育活動（實施品格教育活動、每週一品格小故事宣導，並配合學校榮譽卡制度實施榮譽狀之申請），藉由活動培養學生品德。
2. 辦理感恩週活動，寫下感謝話語、表達關懷話語予生活周遭的人，並培養學生對師長、同儕及父母長輩之感恩心。

（二）實施人權教育，提升彼此對人權的尊重。

1. 教導學生尊重、合作、公正、正義等觀念。
2. 透過學習活動，營造人權教育環境，建立人權價值。
3. 學校相關主管、家長會代表、教師代表及學生代表共同訂定「學校輔導與管教學生要點」，並訂定學生申訴辦法，對己身之權力提出申訴。

（三）加強法治教育，瞭解霸凌需面對的法律相關知識，杜絕霸凌事件。

1. 利用導師時間及彈性運用時間，配合國語日報「少年法律」專欄，至少每週一次講解法律常識。
2. 安排高年級學生參觀派出所、地方法院等相關單位及實施低年級鄉土踏查，參訪郵局、社區巡守隊等單位。
3. 實施法律常識會考，加強學生瞭解霸凌需面對的法律相關知識，杜絕霸凌事件。

（四）家庭、學校與社會連成網絡，攜手合作，有效預防與處遇校園霸凌事件。

1. 配合親職教育等活動，宣導法律知識相關議題，提升教師、家長法律與輔導知能。
2. 舉辦反霸凌藝文競賽、展覽（宣導標語、海報設計、漫畫……）及影片欣賞，或邀請劇團到校宣導，充實學生知能。
3. 給家長一封信：談霸凌及因應。

（五）設置校園反霸凌資訊系統及監視器，結合社區各項資源，協助推動計畫。

1. 於全校每間廁所設置校園反霸凌資訊系統(緊急求救系統)，加強校園偏僻地點巡視並廣設監視器，以維校園安全及杜絕霸凌事件發生。
2. 與校外愛心商店加強合作，適時提供學生上、下學求援的管道及避難場所。

3. 與宜蘭縣警察局蘇澳分局、蘇澳派出所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並協調派出所，定期到校園作安全維護與宣導活動。

三、實施方式：

(一)發現階段：

1. 學校成立「去霸凌專線」接受霸凌事件之處理。
2. 接獲學生或家長申訴電話或信函時，將相關事件摘要及處理情形紀錄於「去霸凌高關懷信箱紀錄表」(附件二)。
3. 編訂校園生活問卷：研擬學生校園生活問卷，請級任協助調查，主動發覺霸凌及受凌學童，深入探討霸凌事件(附件三)。
4. 教師觀察評估：透過平日教學過程及學生反應，主動發覺學生受凌情形。
5. 教育宣導：
學生：利用學生朝會及導師時間宣導。
教師：利用教師晨會宣導。
家長：給家長一封信(附件一)闡述學校「反霸凌」具體作法。
6. 結合學區導護商店，加強宣導，以期嚇阻學生霸凌事件之發生。

(二)處理階段

1. 共同求證、確認個案，評估做最適性處置。
2. 重大事件依校安管理規定進行通報(附件四)。
3. 啟動輔導機制，針對不同對象施以不同之輔導方案：
①受凌學童：保護個案安全，提供支持性協助與關懷，鼓勵其說出心事、增強孩子的果斷力，列入個案輔導。
②霸凌學童：對於霸凌學生處理原則，秉持恩威並濟，導正不良行為，施以法治教育，給予更多的關懷，列入個案長期追蹤輔導。
③旁觀學童：協助澄清相關價值觀，培養其同理心，同理受凌者感受；並給予「反霸凌」的明確訊息，規範應有的反應行為。
4. 轉介與結案：
①處理得宜者予以結案。
②超越學校處理範圍者予以轉介(學校以現有資源無法處理相關問題時，立即聯繫教育局協調警政單位，透過整合力量，共同協助解決問題。)。

(三)追蹤階段

1. 相關人員列入個案認輔。
2. 與專業合作，必要時引進社會資源進行協助。

四、具體作為：

- (一) 請全體教師根據校風、學生特性，討論訂定品德教育核心價值與具體行為準則，並在校務會議決定。
- (二) 每月推行一項品德核心價值，以品德故事及學生具體行為加以說明與宣導。

(三) 每月品德核心價值將張貼於學校公佈欄上，時時提醒學生遵守與實踐。

參、人員配置：

(一) 成立校園「去霸凌行動小組」，共同求證，確認個案，評估作最適性的處理。

1. 由校長、學務主任、教務主任、輔導主任、總務主任、學務組、輔導組、輔導教師、導師代表、家長會代表共同組成。

職掌	現 職	姓 名
召集人	校長	盧聰賢
總幹事	學務主任	林哲毅
副總幹事	教務主任	吳一藝
委員	總務主任	簡錦峰
委員	生教組長	賴民杰
委員	活動組長	游泓堯
委員	輔導組長	林玉鳳
委員	課發組長	游雅君
委員	資訊組長	莊志烽
委員	輔導教師	吳玉芳
委員	輔導教師	張素貞
委員	級任教師	陳家凌
委員	級任教師	陳玉梅
委員	級任教師	林秋伯
委員	級任教師	林台緯
委員	級任教師	俞淑玲
委員	級任教師	胡文杰
委員	家長會代表	嚴健泰

肆、計畫預期成效及影響

- 一、了解並分析學生暴力霸凌現況與成因，提出有效解決問題的策略。
- 二、辦理校內(鎮內策略聯盟)相關研習或工作坊，提升教師相關專業知能。
- 三、有效降低學生暴力霸凌件數，逐件改變學生偏差行為模式。
- 四、建立、充實暴力霸凌防制推動成果整合平台，促進資源分享及經驗交流。

學務主任：

承辦人：

主計：

校長：

總務主任：

給家長的一封信

親愛的家長：

感謝您對蘇澳國小的支持與肯定，讓孩子們能有優秀的表現。在新的一年，本校除了繼續為孩子營造一個優質的環境，提供完善的教學設備，促進孩子能充分發揮潛能以外，更將致力建構一個沒有暴力和恐懼威脅的校園情境，讓孩子能安心又快樂的在蘇澳學習，相信透過你我的努力，必能如願。

上學應該是快樂的，如果您的孩子在學校中受到欺負或威脅，以「隱忍」的方式處理，而不敢告訴老師或家長，將會妨礙孩子的學習與人格發展；因此，當您獲悉孩子有類似被霸凌情事時，請即刻告訴老師或撥打專線 03-9962312 轉 102 學校高關懷去霸凌服務專線，會有專人為您服務，並且即刻處理，讓霸凌現象在蘇澳杜絕，我們不容許有霸凌事件在蘇澳發生，這需要您的協助。

除了學校的專線以外，本校全校同仁及校外導護商店均能提供孩子上下學發生緊急狀況時求援的管道和避風港，讓孩子在校內校外均能獲得最佳的照護；除此之外，警政單位亦設置「青少年保護專線-0800059595」，提供孩子及家長主動的通報與緊急請求協助之用，我們將共同努力來預防及降低校園暴力或威脅事件的發生，更期盼您的主動通報與協助，讓我們一起為孩子打造一個免除暴力與威脅的快樂學園。肅此

祝福您

事業順利 闔家平安

蘇澳國小學務處敬啟

※去霸凌專線

蘇澳國小去霸凌專線：03-9962312 轉 102

青少年保護專線：080-005-95-95（零霸凌-理理我-救我-救我）

本校去霸凌信箱：u50235@ilc.edu.tw

宜蘭縣蘇澳鎮蘇澳國小「校園去霸凌高關懷專線或信箱」紀錄表

專線：03-9962312#102 信箱：u50235@ilc.edu.tw

填表人：

日期：

年級	班級	座號	姓名	導師姓名
事件摘要				
處理情形				
輔導紀錄				
相關資源需求				

承辦人：

學務主任：

校長：

附件三

宜蘭縣蘇澳鎮蘇澳國小學生校園生活問卷調查表

小朋友，在學校裡你是否曾遇到不講道理就隨便欺負人的同學，或自己也曾遭受其他同學恐嚇，讓你覺得身體或心理受到傷害。

為了維護校園的安全，提供小朋友安心快樂的學習環境，請你認真、誠實的回答下面問題，我們會對你所提供的資料給予絕對保密，謝謝你的協助與合作。

蘇澳國小學務處

一、基本資料

1. 我是：☐男生 ☐女生
2. 我現在就讀：☐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3. 我叫做：_____（寫姓名）

二、我在學校的生活經驗中，常常有以下的情況發生：

（可重複勾選）

- ☐被同學排擠 ☐被同學取不雅的綽號 ☐被同學散播不實謠言
☐被同學取笑 ☐被同學肢體性騷擾 ☐被同學言語性騷擾
☐以上情況都沒有發生

三、在這一年中，我曾經有被學校同學毆打的經驗：

- ☐沒有 ☐1~3 次 ☐4~6 次 ☐7 次以上

四、在這一年中，我曾經有被學校學生勒索的經驗：

- ☐沒有 ☐1~3 次 ☐4~6 次 ☐7 次以上

五、在這一年中，我曾經有被學校學生恐嚇威脅的經驗：

- ☐沒有 ☐1~3 次 ☐4~6 次 ☐7 次以上

謝謝你的作答，如果你遭遇到上面所提到的問題，請你主動向老師或主任以及校長反應，我們將給你最大之協助。

校園霸凌形式分級一覽表

分級	霸凌形式	主責	處理模式
第一級	校內學生間之言語及關係霸凌	學校	依「去霸凌行動方案作業流程」處理。
第二級	校內學生間之肢體、性霸凌	學校、家防、警政	1. 依「去霸凌行動方案作業流程」處理。 2. 若發生性侵害之霸凌，則轉介家防中心。 3. 若霸凌事件涉及犯罪行為者，則通知警政單位協助處理。 4. 以上 2、3 點均依校園偶突發事件進行校安通報。
第三級	校際間學生之肢體、性霸凌	學校及駐區學校社工、家防、警政、教育局	1. 依「去霸凌行動方案作業流程」處理。 2. 第一時間電告教育局學管課，並逕行通知駐區學校社工。 3. 若發生性侵害之霸凌，則轉介家防中心。 4. 若霸凌事件涉及犯罪行為者，則通知警政單位協助處理。 5. 以上 2、3、4 點均依校園偶突發事件進行校安通報。

宜蘭縣蘇澳鎮蘇澳國小校園霸凌事件處理作業流程表

